

证券代码：833693

证券简称：华邦精工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威海华邦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1月10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二楼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10月31日以电话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 庄华传
6.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聘任李松德为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原财务负责人丁长征先生因个人原因已于2022年7月4日辞去公司财务负责人职务，暂由董事长庄华先生代履行财务负责人职责，为保证公司稳定和发展，现聘任李松德先生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任职期限自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

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李松德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原董事会秘书丁长征先生因个人原因已于 2022 年 7 月 4 日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暂由董事长庄华先生代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为了更好履行董事会职责，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现聘任李松德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任职期限自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威海华邦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威海华邦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10 日